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5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公司门店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关闭 1 家超市，具体信息如下：

门店名称	经营业态	地址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开业 时间	关闭 时间
友好超市石河子上海城店	标准超市	新疆石河子市开发区北三东路 50 小区上海城一楼	5,388.00	租赁	2024 年 1 月	2025 年 4 月

二、已签约待开业门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签约待开业标准超市 1 家，另有多家不同规模的新店项目正在洽谈中。

三、2025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

单位：元

地区	经营 业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25 年 4-6 月	2024 年 4-6 月	同比 变动 (%)	2025 年 4-6 月 (%)	2024 年 4-6 月 (%)	同比变动
北疆 区域	百货商场、购物中心	182,933,691.82	205,744,916.27	-11.09	21.17	22.76	减少 1.59 个百分点
	大型综合超市	4,440,864.34	5,244,742.79	-15.33	17.45	11.56	增加 5.89 个百分点
	标准超市	22,108,644.85	30,431,881.95	-27.35	11.62	6.71	增加 4.91 个百分点
	便利店	7,366,299.45	7,094,994.47	3.82	16.97	13.22	增加 3.75 个百分点
南疆 区域	购物中心	12,361,320.61	16,299,609.64	-24.16	4.32	14.24	减少 9.91 个百分点
合计		229,210,821.07	264,816,145.12	-13.45	19.14	19.92	减少 0.78 个百分点

注：上表中“北疆区域”含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市、伊宁市、奎屯市、石河子市、博乐市、昌吉市、哈密市；“南疆区域”含库尔勒市、阿克苏市。

2025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说明：

1、北疆区域标准超市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主要系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4 月关闭了亏损门店友好超市哈密广场北路店、友好超市石河子上海城店。

2、南疆区域购物中心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主要系公司于 2025 年上半年终止了合同到期门店库尔勒天百购物中心部分区域的经营。

3、除上述两项原因外，针对消费需求变化，公司持续扩大各门店餐饮、娱乐等体验型业态经营面积，此业态主要以公司统一管理下的品牌承租方缴纳租金、自收银模式经营，该举措有助于门店客流增长和公司整体利润提升，但因经营方式原因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率数据造成了一定影响。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总额、毛利总额（含主营业务毛利、租金收入、其他收入）、费用预算执行情况均好于预期。公司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3.76 万元，同比增长 52.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4.01 万元，同比增长 11.65%。

上述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